附件1：

**济宁市水利学会成立四十周年庆祝活动实施方案**

今年是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，也是济宁市水利学会创办成立四十周年。四十年来，济宁市水利学会积极参与省市水利建设事业，发挥了突出作用，作出了重大贡献。经研究，拟定于2019年12月中旬，举办济宁市水利学会成立四十周年庆祝活动。现制定如下活动实施方案：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积极贯彻中央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两手发力、系统治理”的新时代治水方针，认真落实水利部“水利工程补短板、水利行业强监管”工作总基调，结合当前水务体制改革和水利科技发展新形势、新要求，围绕水利学会新时代智库、学术和科普事业发展的新格局，总结回顾水利学会四十年，特别是近十年来所取得的工作成就，全面展示济宁水利人拼搏进取、艰苦奋斗、开拓创新、无私奉献的精神风貌，鼓励广大水利科技工作者不忘初心、继往开来，为水利事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。

**二、活动内容**

**（一）广泛征集汇总水利科技优秀成果**

1、推荐申报“济宁市水利学术工作先进单位”

申报范围：各县（市区）水利学会、市水利学会团体会员单位、市水利学会各专业委员会。

2、推荐申报“济宁市优秀水利科技工作者”

申报范围：近十年来，曾经获得年度山东省优秀水利科技工作者、济宁市优秀水利科技工作者、济宁市优秀水利科技工作者及相关水利科技荣誉称号；获得国家、省（部）、市（厅）级科技奖励及相关科技荣誉称号；在水利科技工作、水利学会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全市水利系统在职干部职工。

各单位推荐申报人数安排如下，县（市区）水务局（水利学会）限推荐申报3人，原市水利局直属单位限推荐申报2人，原市水利局各科室站院限推荐申报1人，具体人数设置见附件。

申报条件：爱党爱国，爱岗敬业，工作积极，品德优良，在科技研究和技术推广中做出突出贡献。

3、推荐申报“济宁水利科技贡献奖”

申报范围：四十年来，县级以上各级政府部门组织评选的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第一完成人；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、实用新型专利等第一完成人。

4、推荐申报“济宁市优秀水利学术论文”

申报范围：2009年1月1日以来，在市级以上（含市级）公开发行的报刊杂志（有批准刊号）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和主要领导的决策性著述，申报人为论文第一作者，获得国家、省市级优秀论文证书的第一作者。

**（二）精心组织评选**

组织成立评审专家委员会，严格按照评选标准，宁缺毋滥，经得起时间和公众考验。

1、评选“济宁市水利科技工作先进单位”

拟评选济宁市水利科技工作先进单位10个，并为获奖单位颁发奖牌。评选办法另行制定（采用评委会赋分方式）。

2、评选“济宁市优秀水利科技工作者”

拟评选济宁市优秀水利科技工作者40名，并为获奖人员颁发荣誉证书及纪念章。评选办法另行制定（采用评委会赋分方式）。

3、评选“济宁水利科技贡献奖”

推荐申报的优秀科技成果中，获得厅（市）级科技成果奖励一等奖以上的，第一完成人直接获得济宁水利科技贡献奖；获得厅、市级科技成果奖励二等奖及以下的第一完成人，获得多项国家专利并且推广应用获得较大社会效益的第一发明人；按照获奖等级和数量由评委会评选确定，对评选出的人员颁发证书及奖章。评选办法另行制定（采用评委会委员赋分方式）。

4、评选“济宁市优秀水利学术论文”

此次学术论文评选优秀论文20篇，并为获奖论文第一作者颁发荣誉证书。评选办法另行制定（采用评委会委员赋分方式）。

**（三）纪念活动**

1. 编纂《济宁市水利学会成立四十周年专刊》。

内容包括：济宁市水利科技四十年获奖名录（“济宁市水利科技工作先进单位”、“济宁市优秀水利科技工作者”、“济宁水利科技贡献奖”、“济宁市优秀水利学术论文”获奖名单）；济宁市优秀学术论文选编（限获得一等奖的部分论文全文刊登，其它仅刊登文章标题、作者、工作单位等目录信息）；历届学会理事长简介（每人不超过500字）；四十周年大事记；水利学会成立四十周年历程回顾文章等。

1. 举行济宁市水利学会成立四十周年纪念大会（或召开座谈会）。

大会按照会议议程进行，会议议程另行制定。

拟邀请市城乡水务局、市科协、市民政局及相关单位领导，各县（市区）水利学会、各团体会员单位、各专业委员会代表，获奖单位和获奖个人代表参加。

本次活动所需资金由市水利学会自筹解决。

**三、活动组织**

本次活动在市城乡水务局、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领导下开展，成立济宁市水利学会成立四十周年庆祝活动筹备工作组，市水利学会理事长任组长，市城乡水务局办公室主任、人事科科长及市水利学会秘书长、副秘书长任成员。筹备工作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市水利学会成立四十周年庆祝活动筹备工作的具体事宜。牛奔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汤建军、张海腾、司海洋、孔祥伟、翟小兵、李怀耿、陈琛为办公室成员。